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为合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整体收益，在确保资金安全及不影响公司经营资金周转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合计 1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投资额度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用于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闲置资金额度总计 1 亿元。其中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6,000 万元；全资子公司苏州铭恒金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铭恒金属”）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4,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涉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30 号：风险投资》规定的品种。

3、投资期限

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

4、审批程序

本次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6、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必要时可外聘人员、委托相关专业机构对投资品种、止盈止亏等进行研究、论证，提出研究报告。

7、信息披露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信息，包括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及时披露，并在定期半年报及年报中予以披露。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拟投资的理财产品品种已限定为商业银行发行的短期理财产品，且有保本承诺，安全性好，风险较低。

同时公司已制定《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对投资理财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等方面均作了详细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同时公司将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控风险。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和保证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其它事项

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不存在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违背公司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时候所做的承诺。

五、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资金充裕，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投资于安全性高、

流动性好、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有利于实现公司利益最大化，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事情。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合计 1 亿元投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特此公告。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 年 4 月 19 日